

**华夏合肥高新创新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增持期间届满暨增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7日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华夏合肥高新创新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华夏合肥高新产业园 REIT
场内简称	华夏合肥高新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180102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期	2022 年 9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华夏合肥高新创新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合肥高新创新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二、本基金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华夏合肥高新创新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增持基金份额计划的公告》，及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发布的《华夏合肥高新创新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金原始权益人增持基金份额计划进展的公告》，本基金原始权益人合肥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高新股份”）自 2023 年 12 月 26 日（含）起不超过 12 个自然月（含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计划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竞价、大宗交易或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本基金基金份额不超过 2,800 万份，不超过本基金已发行基金总份额的 4.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根据本基金管理人收到的合肥高新股份的通知，合肥高新股份累计增持本基金基金份额 2,594,431 份，占本基金已发行基金总份额的 0.37%。

### **三、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本基金原始权益人持有份额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本基金原始权益人合肥高新股份合计持有基金份额比例从 25%增加至 25.37%。

### **四、本基金原始权益人在未来 6 个月内持有基金份额的计划**

合肥高新股份将严格遵守承诺，本次增持的基金份额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届满后 6 个月内不会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竞价交易等方式进行减持，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五、其他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